

##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并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起停牌；2015 年 5 月 18 日，公司确定该事项为非公开发行股份，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确认前述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披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资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继续停牌公告》；2015 年 7 月 8 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由于本次拟购买资产涉及工作量较大，相关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工作程序较为复杂，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关于相关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5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履行了披露程序。本次交易中，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具体方案，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

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同时,本次交易尚需要香港上市公司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861.HK)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8月26日,如若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则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将无法得到满足,本公司股东大会将不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上述事项及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七日